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ENGTONG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

關連交易的更新：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的補充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買方(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誠通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目標公司100%的股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賣方承諾將就目標公司股東變更事宜協助買方於該協議簽訂後90個工作日內(「計劃時限」)完成相關中國註冊程序(「註冊程序」)。

然而，因中國有關政府部門仍在進行註冊程序，受此影響，註冊程序未能於計劃時限內完成，因此，賣方與買方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就該協議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雙方共同協定延長計劃時限的截止日期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或雙方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

除上文所披露延長計劃時限的截止日期外，該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並繼續具有十足效力。

承董事會命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王洪信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袁紹理先生、王洪信先生、王天霖先生和張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清先生、李萬全先生和陳尚禮先生。